

附件 4:

信息化督查平台建设经费项目自评报告

根据《石家庄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办法》（石财绩[2013]2号），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信息化督查平台建设经费项目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实施单位及项目立项等基本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中共石家庄市委石家庄市人民政府督促检查办公室。

项目名称：信息化督查平台建设经费；

项目编码：288-0701-YBN-26RC；

2、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和范围；

建设信息化督查平台，初步实现市直各部门督查督办事项“在线交办”、“在线跟踪”、“在线反馈”，问题线索直接收集下载，实现督查数据图表、图像、图例综合分析研判。

3、项目资金投入情况（资金数量、资金结构、资金来源渠道等）

信息化督查平台建设经费共计投入资金 29.6 万元，均为专项业务项目经费，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项目预期绩效目标

积极对标学习杭州等地先进经验、自主研发“市委、市政府重大督查系统”，构建一个集“立项-交办-催办-反馈-分析-办结-评价”为一体的信息化督查平台。保障督查工作信息安全、规范督查工作流程、提高督查工作效率。初步实现市直各部门督查督办事项“在线交办”、“在线跟踪”、“在线反馈”，问题线索直接收集下载，实现督查数据图表、图像、图例综合分析研判，有效缓解督查力量不足、督查效率不高等难题。

二、自评工作情况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对于绩效自评工作，特别是信息化督查平台建设经费项目的自评工作，市督查办领导高度重视，成立绩效自评小组，制定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按照财政局要求对该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由综合处牵头、各业务处室配合，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通过定期研讨，收集信息化督查平台建设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使用过程中提出的建议，并归纳汇总开展评价工作。

（三）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在开展预算自评工作时，针对具体绩效评价对象的特点，

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制定绩效指标权重。总分设定为 100 分。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40 分（包含数量、质量、时效、成本）、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效益指标 40 分（包含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指标 10 分。

三、项目执行及绩效实现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石财预复 2019 106 号文，我单位信息化督查平台建设经费预算批复 30 万元，实际执行 29.6 万。预算执行率指标 9 分。

（二）项目产出

初步实现市直各部门督查督办事项“在线交办”、“在线跟踪”、“在线反馈”，问题线索直接收集下载，实现督查数据图表、图像、图例综合分析研判，。产出指标 40 分（包含数量 10 分、质量 10 分、时效 10 分、成本 10 分）。

（三）项目效益

信息化督查平台建设有效缓解督查力量不足、督查效率不高等难题效益指标 40 分（包含经济效益 10 分、社会效益 10 分、生态效益 10 分、可持续影响 10 分）。

（四）满意度

通过对信息化督查平台的使用人以及相关人员进行调查，均表示满意。满意度指标 10 分。

四、项目综合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根据项目执行情况和项目绩效情况，信息化督查平台建设经费项目综合评价总得分 99 分，项目综合绩效评价优秀。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信息化督查平台建设主要侧重于 PC 端应用，移动端还比较薄弱，同时系统临时部署的服务器容量较少，难以承载不断增长的数据量，随着我市督查工作的涉及面越来越广、工作落实的复杂程度日益加深，时效性要求越来越高，对平台的功能扩充及移动端应用开发的需求也日益突出。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开展二期建设项目，在功能细化和移动端应用方面加大投入研发，进一步提升软件的实用性和安全性。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字
1	许书军	市督查办	副主任	
2	黄玉章	市督查办	综合处处长	
3	双晓亮	市督查办	综合处副处长	
4	陈邢	市督查办	无	